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7 年度內部控制稽核計畫

壹、依據：依行政院「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與本校「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辦理。貳、目的：為強化本校內部控制機制，並確保校內各單位職能有效運作。

參、辦法：

- 一、本計畫辦理「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所規定之內部稽核作業。
- 二、本校於 106 年 12 月依法建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應定期實施風險評估與內部稽核，為提高行政效率，擬配合本校內控內稽程序合併辦理。
- 三、本校稽核作業，由內控小組與專任稽核人員協同執行稽核作業；「全校職業安全衛生內部稽核」之實施對象為全校各單位，各單位自評風險結果回傳至職安中心進行彙整，稽核項目由職安中心擬定，並提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核定，配合本校內控內稽程序之時程，一併進行稽核。
- 四、受稽核單位應配合提供相關帳冊、憑證、文件及其他稽核所需資料，並指派專人回答稽核人員所詢問之各項問題。

肆、稽核方式：

蒐集相關查核事項應遵循之規定與SOP，稽核該作業是否符合程序；對於未達計畫指標事件之追查。

伍、稽核期間：

106 年 7 月 1 日至 107 年 6 月 30 日。陸、稽核範圍與實施時間：

一、範圍：

- (一)針對風險評估結果，風險值為 3 以上之單位、事件進行稽核。(二)未超出可容忍風險值但基於重要性原則應加強管控之項目。(三)歷年度稽核缺失或建議事項，經追蹤尚未改善完成之項目稽核。
- (四)由職安中心彙整全校職業安全衛生風險評估結果並擬定該年度稽核項目，提職

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核定後一併進行稽核。二、時間：107 年 7 月至 9 月(時間另訂)。

柒、稽核報告及追蹤：

- 一、稽核人員執行任務，發現內部控制之執行有缺失或異常事項，應據實揭露及提供意見，作成年度稽核紀錄，並檢附工作底稿及相關資料，提內控專案小組報告。
- 二、稽核人員應針對當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制度稽核所發現之缺失事項，追蹤複查其改善情形，並將結果呈報校長核定。

捌、本計畫如有調整必要，得滾動式修正。玖、附表：

表一、年度稽核計畫表(包含預計辦理稽核工作之項目、期程及參與稽核工作之人員)。

表二、稽核紀錄表。

表三、具體建議/缺失事項追蹤改善表。

表四、職業安全衛生內部稽核計畫。

表一、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7 年度稽核計畫表

項次	稽核項目	預定日期		稽核地點	稽核人員
		起	迄		
1	D11 財物管理作業			總務處保管組	1. 張文哲教務長 2. 陳歷歷研發長 協同稽核：巨志恆先生
2	D15 興建建築物			總務處營繕組	1. 田華忠學務長 2. 張忠誠處長 協同稽核：巨志恆先生
3	A10 學生海上實習			教務處實習暨就業輔導組	1. 唐世杰總務長 2. 鄭學淵處長 協同稽核：巨志恆先生
4	G1 運動傷害緊急事故處理			體育室體育活動組	1. 汪玉雲主任 2. 郭世榮中心主任 協同稽核：巨志恆先生
5	A14 學雜費及學分費收費及退費作業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1. 李孔文主任 2. 黃智能主任 協同稽核：巨志恆先生
6	職業安全衛生內部稽核(詳表四-職業安全衛生內部稽核計畫)			職安中心	1. 桑國忠院長 2. 程光蛟院長 協同稽核：巨志恆先生
7	C4 校園緊急傷病處置			學務處衛保組	1. 陳明德院長 2. 李光敦院長 協同稽核：巨志恆先生

8	D12 土地管理作業		總務處保管組	1. 黃麗生院長 2. 陳天任中心主任 協同稽核：巨志恆先生
9	J11 會計憑證檔案管理作業		主計室	1. 張正杰中心主任 2. 郭俊良中心主任 協同稽核：巨志恆先生

表二-

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內部控制稽核紀錄表
107 年度

受稽核單位：總務處保管組
作業類別(項目)：財物管理

稽核委員：
稽核日期： 年 月 日

稽核重點	稽核情形			稽核情形說明
	符合	未符合	不適用	
一、作業流程有效性 (一)作業流程說明表及作業流程圖之製作是否與規定相符。 (二)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設計及執行。	(一)	(一)	(一)	
	(二)	(二)	(二)	
二、財物管理作業 (一)經管財產之新增、報廢(減損)或異動，有無填造登記憑證，辦理財產產籍之登記。 (二)財產標籤有無依規定設置並加以黏貼。 (三)經管之財產價值有無依國有財產產籍管理作業要點規定辦理計價及增減值。 (四)是否依規定訂盤點計畫並實施年度財物盤點。 (五)離職人員是否辦理財物清點移交手續。	(一)	(一)	(一)	
	(二)	(二)	(二)	
	(三)	(三)	(三)	
	(四)	(四)	(四)	
	(五)	(五)	(五)	
稽核委員簽名：				

表二-

2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內部控制稽核紀錄表

107 年度

受稽核單位：總務處營繕組

稽核委員：

作業類別(項目)：興建建築物流程

稽核日期： 年 月 日

稽核重點	稽核情形			稽核情形說明
	符合	未符合	不適用	
一、作業流程有效性 (一)作業流程說明表及作業流程圖之製作是否與規定相符。 (二)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設計及執行。	(一)	(一)	(一)	
	(二)	(二)	(二)	
二、興建建築物流程 (一)需求單位編撰需求計畫書依「新興工程支應原則」送會討論之執行情形。 (二)構想書報教育部及行政院審查之執行情形，初步設計(圖說)是否提送教育部與行政院審查。 (三)設計圖說、監造計畫書、通過環評(或取得免環評證明)、都審、水保、取得建照、候選綠建築證書或候選智慧綠建築證書、通過 5 大管線審查之執行情形。 (四)各執行單位填報之執行進度是否均經單位主管核可後傳送。 (五)各執行單位針對落後之項目，是否有列說明原因並提具體改善措施。	(一)	(一)	(一)	
	(二)	(二)	(二)	
	(三)	(三)	(三)	
	(四)	(四)	(四)	
	(五)	(五)	(五)	
稽核委員簽名：				

表二-

3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內部控制稽核紀錄表

107 年度

受稽核單位：教務處實習暨就業輔導組

稽核委員：

作業類別(項目)：學生海上實習作業

稽核日期： 年 月 日

稽核重點	稽核情形			稽核情形說明
	符合	未符合	不適用	
一、作業流程有效性 (一)作業流程說明表及作業流程圖之製作是否與規定相符。 (二)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設計及執行。	(一)	(一)	(一)	
	(二)	(二)	(二)	
二、學生海上實習作業 (一)學生上船實習前是否宣導船上安全注意事項。 (二)獲悉學生發生意外時是否協助聯絡相關人員知悉。 (三)是否依規定填寫「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處理意外狀況紀錄表」。 (四)學生申請保險理賠時是否協助辦理。	(一)	(一)	(一)	
	(二)	(二)	(二)	
	(三)	(三)	(三)	
	(四)	(四)	(四)	
結論/需採行之改善措施：				
稽核委員簽名：				

表二-

4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內部控制稽核紀錄表

107 年度

受稽核單位：體育室體育活動組

稽核委員：

作業類別(項目)：運動傷害緊急事故處理

稽核日期： 年 月 日

稽核重點	稽核情形			稽核情形說明
	符合	未符合	不適用	
一、作業流程有效性 (一)作業流程說明表及作業流程圖之製作是否與規定相符。 (二)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設計及執行。	(一)	(一)	(一)	
	(二)	(二)	(二)	
二、運動傷害緊急事故處理作業 (一)校園運動傷害緊急事故發生，是否立即對運動傷害進行簡單評估工作(輕微或是嚴重)，以為後續處理作業進行？ (二)傷害輕微者是否讓其在衛保組休息或立即進行敷藥包紮，必要時返家休養？ (三)傷害嚴重者是否立即通報學校、通知家屬，並通報學校衛保組和119 派遣救護車進行後續緊急處理？ (四)嚴重外傷，專業醫療人員是否緊急救護固定止血，評估是否須進行 CPR 及施行 AED 並後送醫治療？ (五)發生溺水意外，專業醫療人員是否緊急進行溺水急救處理，進行CPR 及是否施行 AED 評估和操作，後送醫院治療？	(一)	(一)	(一)	
	(二)	(二)	(二)	
	(三)	(三)	(三)	
	(四)	(四)	(四)	
	(五)	(五)	(五)	
	(六)	(六)	(六)	
	(七)	(七)	(七)	

稽核重點	稽核情形			稽核情形說明
	符合	未符合	不適用	
(六)校方是否啟動危機小組，通報校安中心？				
(七)是否連絡保險公司，協助醫療保險相關工作事宜？				
(八)是否有將事件登錄單位工作日志，做為日後事故處理與參考依據？	(八)	(八)	(八)	
(九)是否有撰寫專案報告陳報學校行政單位？	(九)	(九)	(九)	
結論/需採行之改善措施：				
稽核委員簽名：				

表二-

5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內部控制稽核紀錄表

107 年度

受稽核單位：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稽核委員：

作業類別(項目)：學雜費及學分費收費及退費作業 稽核日期：年 月 日

稽核重點	稽核情形			稽核情形說明
	符合	未符合	不適用	
一、作業流程有效性 (一)作業流程說明表及作業流程圖之製作是否與規定相符。 (二)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設計及執行。	(一)	(一)	(一)	
	(二)	(二)	(二)	
二、學雜費及學分費收費及退費作業 (一)教務處註冊課務組或進修推廣組是否建立未繳交學雜(分)費名單並執行稽催。 (二)經稽催後仍未繳費學生是否依本校學則規定辦理退學。 (三)是否依本校休退學退費標準辦理休、退學學生之退費作業。 (四)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是否稽催就學貸款不足學生補繳差額，未補足者擋其貸款及領取畢業證書。	(一)	(一)	(一)	
	(二)	(二)	(二)	
	(三)	(三)	(三)	
	(四)	(四)	(四)	
	(五)	(五)	(五)	
	(六)	(六)	(六)	
	(七)	(七)	(七)	
	(九)	(九)	(九)	
結論/需採行之改善措施：				
稽核委員簽名：				

表三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7 年度內部控制稽核之具體建議/缺失事項追蹤改善表

項次	建議/缺失事項	改善情形	追蹤結果
一、本次新增之缺失			
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所發現缺失			
1	無		
二、內部稽核報告所列之建議/缺失			

註：內部稽核單位於稽核報告所列缺失如與監察院彈劾與糾正(舉)案件、審計部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重要審核意見、上級與權責機關督導所提缺失、稽核評估職能單位及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等所發現缺失重複時，得擇一填列並附註說明。

表四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職業安全衛生內部稽核計畫與時間表(草案)

一、稽核目的：判斷本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是否確實運作，並發現缺失及提出矯正措施，以維持管理系統之持續、有效運作。

二、稽核範圍：107 年度職業安全衛生內部稽核項目

-法規鑑別

三、稽核時間：

四、內部稽核小組成員

本次稽核職稱	單位	姓名	擔任職務	備註
主任稽核員				
稽核員				

五、稽核行程

日期	稽核項目	內部稽核員	稽核部門
	統整各項職業安全衛生法鑑別		職業安全衛生中心 職業安全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勞工健康保護規則 ● 妊娠與分娩後女性及未滿十八歲勞工禁止從事危險性或有害性工作認定標準 ● 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實施辦法 		職業安全衛生中心 職業衛生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消防法 ● 消防法施行 ● 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 		總務處環安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勞動基準法 ● 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 ● 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施行細則 		人事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 ● 加強公共工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作業要點 		總務處營繕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菸害防制法 ● 學校衛生法 ● 學校餐廳廚房員工消費合作社衛生管理辦法 		學務處衛生保健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築物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 		總務處事務組